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
承辦人：林湧傑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18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lij15973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419538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二（1953816_子3計畫名單.pdf、1953816_114學年度第1學期永和科技中心研習彙整表.pdf）

主旨：檢送114學年度第一學期「新北市永和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」研習課程表(附件1)1份，本局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假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4年9月23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324145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執行「114學年度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」，請本計畫子計畫3「科技教育(含新興科技)學習及探索活動」學校薦派教師參與各所屬培訓科技中心之研習。檢送子計畫3學校名單(附件2)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9/26
09:58:24
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